公司代码:600671 公司简称:ST 目药

#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ST 目药 | 600671 | *ST 目药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峰(代行董事会秘书) | 陈国勋 |
| 电话 | 0571-63722229 | 0571-63722229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 19 号盛大科技园 B 座二楼 |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 19 号盛大科技园 B 座二楼 |
| 电子信箱 | 771408101@qq.com | fianmuyaoye@126.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373,435,288.71 | 402,648,614.86 | -7.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4,588,545.12 | 45,184,018.46 | -45.58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51,864,252.16 | 77,214,839.39 | -32.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255,473.34 | -6,150,354.29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1,150,289.95 | -10,401,837.19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21,313.83 | 6,239,411.75 | -164.4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9279 | -8.8154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45 | -0.0505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45 | -0.0505 | 不适用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7,658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2.01 | 26,799,460 | 0 | 无 | 0 |
|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53 | 25,000,000 | 0 | 无 | 0 |
|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6 | 5,181,813 | 0 | 冻结 | 5,181,813 |
|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28 | 4,000,028 | 0 | 无 | 0 |
|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28 | 4,000,000 | 0 | 无 | 0 |
| 李俊凤 | 境内自然人 | 2.26 | 2,757,229 | 0 | 无 | 0 |
| 李洪辛 | 境内自然人 | 1.79 | 2,181,456 | 0 | 无 | 0 |
| 盖连东 | 境内自然人 | 1.75 | 2,133,545 | 0 | 无 | 0 |
| 郑州玖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0 | 1,830,000 | 0 | 无 | 0 |
| 高文元 | 境内自然人 | 1.32 | 1,613,1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2021 年 1 月 20 日李俊凤、李洪辛、李杰、周永政四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签署后,李俊凤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35,6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5);并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一致行动到期到届满解除一致行到,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3);(2)永新华瑞与青岛共享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000,028 股,占公司股本 23.81%,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5);(3)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2-053

#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2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中药 | 4,104,751.12 | 5,380,018.63 | -31.07 | -68.56 | -9.37 | -85.61 |
| 西药 | 5,572,899.91 | 4,319,961.35 | 22.48 | 9567.57 | 21050.60 | -42.09 |
| 原料 | 2,677,500.36 | 19,726,020.96 | 13.02 | -30.93 | -33.79 | 3.76 |
| 保 健 品 | 1,486,609.26 | 871,333.80 | 41.39 | -27.61 | -29.19 | 1.30 |
| 药品-流通商品 | 14,320,546.91 | 10,980,024.16 | 23.33 | -41.95 | -42.55 | 0.81 |
| 其 他 | 3,701,352.60 | 123,994.22 | 96.65 | -15.11 | 39.28 | -1.31 |
| 合计 | 51,863,660.16 | 41,401,353.12 | 20.17 | -32.67 | -26.31 | -6.90 |

1、中药、原料、保健品、药品-流通商品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都有所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收入下降相应主营业务成本下降,其中,中药主营业务成本下降幅度较主营业务收入小。另外,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产品河车因民事调解书(2022)皖 1002 民初 228 号的判决调增了主营业务成本 2393442.59 元。

2、西药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9567.57%,主营业务成本较比去年上升 21050.60%,毛利率较去年下降 42.09%,主要是母公司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生产线于 2021 年 10 月复产,销售逐步恢复。2022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572,899.91 元,去年同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645.31 元,同比上升 9567.57%。

主营业务成本上升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改造后成本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2022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为 4,319,961.35 元,去年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为 20,424.77 元,同比上升 21050.60%。

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平均售价下降,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3、其他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下降,而主营业务成本比去年上升,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是控股子公司三情泰门 门诊的门诊费和挂号费的收入较去年下降 16.17%所致,主营业务成本上升主要是母公司加工费成本较去年上升 47.84%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保健品 | 1,486,609.26 | 871,333.80 | 41.39 | -27.61 | -29.19 | 1.30 |
| 阿车大造胶囊 | 2,981,575.74 | 4,022,282.46 | -34.90 | -71.67 | 69.79 | -112.39 |
| 薄荷脑 | 19,749,305.69 | 16,939,564.89 | 14.23 | -32.07 | -34.66 | 3.40 |
| 薄荷素油 | 2,928,194.67 | 2,786,456.07 | 4.84 | -22.13 | -27.97 | 7.71 |
| 药品-流通商品 | 14,320,546.91 | 10,980,024.16 | 23.33 | -41.95 | -42.55 | 0.81 |
|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 5,572,899.91 | 4,319,961.35 | 22.48 | 9567.57 | 21050.60 | -42.09 |
| 其 他 | 4,824,527.98 | 1,481,730.39 | 69.29 | -30.58 | -59.70 | 22.19 |
| 合计 | 51,863,660.16 | 41,401,353.12 | 20.17 | -32.67 | -26.31 | -6.90 |

1、薄荷脑、薄荷素油、保健品、药品-流通商品,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都有所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收入下降相应主营业务成本下降。

2、河车大造胶囊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下降,但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上升,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此外,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产品河车因民事调解书(2022)皖 1002 民初 228 号的判决调增了主营业务成本 2393442.59 元,导致成本上升较大。

3、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9567.57%,主营业务成本较比去年上升 21050.60%,毛利率较去年下降 42.09%,主要是母公司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生产线于 2021 年 10 月复产,销售逐步恢复。2022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572,899.91 元,去年同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645.31 元,同比上升 9567.57%。

主营业务成本上升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改造后成本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2022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为 4,319,961.35 元,去年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为 20,424.77 元,同比上升 21050.60%。

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平均售价下降,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三)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华东地区 | 41,588,296.05 | -29.27 |
| 华北地区 | 1,140,560.31 | -77.97 |
| 华南地区 | 3,594,042.03 | 0.61 |
| 西北地区 | 248,592.93 | 148.02 |
| 东北地区 | 225,911.79 | -63.71 |
| 西南地区 | 3,117,757.03 | -1.04 |
| 中南地区 | 833,946.92 | -85.13 |
| 华中地区 | 1,114,553.10 | |
| 合计 | 51,863,660.16 | -32.67 |

1、除西北、华中外各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去年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

2、西北地区销售较去年上升 148.02%,主要是子公司黄山天目在西北地区销售收入较去年上升 362.38%所致。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预测或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编号:临 2022-054

#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进展:公司收到永新华瑞有条件债权转让款 1,609.44 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解决公司资金占用问题,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最终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 本次关联交易风险提示: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到期的有条件转让的债权款余额 496.56 万元,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 3,225.33 万元。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债权转让基本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公司股东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华瑞")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黄山天目、黄山薄荷、银川天目山同意将拥有的对原控股股东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风原生")等各方已确定转让的债权 5,000 万元和有条件转让的债权 4,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9,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永新华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3)。

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已收到已确定部分债权转让款 5,000 万元及提前支付的有条件债权转让款 1,894 万元,共计 6,894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2022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2022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二、进展情况

近日,永新华瑞为进一步支持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要,再次提前支付有条件债权转让款 1,609.44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累计已收到永新华瑞支付的债权转让款 8,503.44 万元, 剩余有条件债权转让款余额 496.56 万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收到永新华瑞提前支付的有条件债权转让款 1,609.44 万元,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解决公司资金占用问题,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最终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到期有条件转让的债权款余额 496.56 万元,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永新华瑞通过受让债权转让方式帮助公司解决部分资金占用问题。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为 3,225.33 万元。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2-055

#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及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刘春杰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春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刘春杰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刘春杰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刘春杰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春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刘春杰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不懈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指定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刘春杰女士辞职后,公司在聘任新任财务总监前,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指定董事长李峰先生暂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期限至新任财务总监产生之日止。

三、补选和选聘工作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加快完成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及财务总监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2-047

#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盛达资源")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起始日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
|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3,700,000 | 1.71% | 0.54% | 2020 年 9 月 7 日 | 2022 年 8 月 24 日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
| | | 3,400,000 | 1.57% | 0.49% | 2021 年 4 月 26 日 | 2022 年 8 月 24 日 | |
| 合计 | | 7,100,000 | 3.29% | 1.03% | —— | —— | —— |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7,100,000 | 3.29% | 1.03% | 否 | 否 | 2022 年 8 月 29 日 | 2024 年 8 月 22 日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 自身生产经营 |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 215,939,596 | 31.30% | 204,685,000 | 211,785,000 | 98.08% | 30.69% | 211,785,000 | 100.00% | 3,680,140 | 88.58% |
| 赵满堂 | 36,189,200 | 5.25% | 35,370,000 | 35,370,000 | 97.74% | 5.13% | 35,370,000 | 100.00% | 0 | 0.00% |
|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 28,585,723 | 4.14% | 0 | 0 | 0.00% | 0.00% | 0 | 0.00% | 0 | 0.00% |
| 赵庆 | 19,270,650 | 2.79% | 19,200,000 | 19,200,000 | 99.63% | 2.78% | 19,200,000 | 100.00% | 0 | 0.00% |
| 王小荣 | 863,400 | 0.13% | 0 | 0 | 0.00% | 0.00% | 0 | 0.00% | 0 | 0.00% |
| 合计 | 300,848,569 | 43.60% | 259,255,000 | 266,355,000 | 88.53% | 38.60% | 266,355,000 | 100.00% | 3,680,140 | 10.67% |

注:上述"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系首发后限售股数量,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21,5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15%,占公司总股本的 3.12%,对应融资余额为 12,200.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4,5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1.47%,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20,900.00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法人的情况

1、控股股东盛达集团

名称: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农民巷 8 号之 1 号盛达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海峰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品加工及批发零售(不含特定品种);黄金、白银的零售;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批发零售(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动产和不动产租赁业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商务辅助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情况:盛达集团于 1998 年注册成立,产业布局矿业开发、医院、酒店文旅、大型商场、金融资管、酒类文化等多个领域,是一家多元化综合性实业集团。

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

| 项目 |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第一季度 |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
|---|---|---|
|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 | |
| 资产总额 | 2,199,771.29 | 2,213,933.50 |
| 负债总额 | 992,966.87 | 1,007,407.10 |
| 营业收入 | 107,781.75 | 624,941.8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843.19 | 60,007.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66.67 | 292,553.87 |
| 偿债能力指标 | | |
| 资产负债率 | 45.14% | 45.50% |
| 流动比率 | 1.39 | 1.33 |
| 速动比率 | 0.96 | 0.94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0.18 | 0.20 |

2、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下称"三河华冠")

名称: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作)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京哈路北 45 号
法定代表人:马江河
注册资本:1,559 万美元
经营范围:铜、铅、锌、银、金及其伴生多金属矿产的勘探和开发,并销售开发后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规章限制、禁止类项目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情况:有色金属矿的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

| 项目 |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 |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
|---|---|---|
|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 | |
| 资产总额 | 8,985.26 | 9,012.04 |
| 负债总额 | 923.71 | 925.75 |
| 营业收入 | 0 | 0 |
| 净利润 | -24.74 | -49.98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6.86 | 57.69 |
| 偿债能力指标 | | |
| 资产负债率 | 10.28% | 10.27% |
| 流动比率 | 0.09 | 0.09 |
| 速动比率 | 0.09 | 0.09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0.14 | 0.00 |

盛达集团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 531,976.84 万元,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 150,800.00 万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 362,176.84 万元。盛达集团之一致行动人三河华冠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 549.11 万元,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均为 0.00 万元。最近一年盛达集团、三河华冠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二)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为自然人的情况

| 姓名 | 性别 | 国籍 | 住所 |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 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其主营业务 |
|---|---|---|---|---|---|
| 赵满堂 | 男 | 中国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 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盛达资源实际控制人 | 盛达集团:主营矿业开发、文旅等;盛达资源:主营有色金属矿的采选、销售。 |
| 赵庆 | 男 | 中国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 盛达集团副总裁、盛达资源董事、副董事长 | |
| 王小荣 | 男 | 中国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 无 | |

上述自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1、盛达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

盛达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详见本公告"三、(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法人的情况"的相关内容。

2、盛达资源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

| 项目 |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 |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
|---|---|---|
|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 | |
| 资产总额 | 524,956.93 | 532,128.48 |
| 负债总额 | 202,706.81 | 217,451.86 |
| 营业收入 | 60,519.00 | 163,801.0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0,360.27 | 42,168.7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84.14 | 82,666.95 |
| 偿债能力指标 | | |
| 资产负债率 | 38.61% | 40.86% |
| 流动比率 | 1.13 | 1.04 |
| 速动比率 | 0.94 | 0.91 |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0.20 | 0.23 |

综合考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因素,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相关偿债风险。

四、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用于自身生产经营,盛达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高比例质押股份原因主要是为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和追加担保能力,其总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3、最近一年又一期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包含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并对外披露。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满堂先生为公司部分银行借款提供了信用保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8 月 30 日,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6 月,公司计提的相关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 40,483.95 万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030.0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38,453.9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减值项目 | 金额 |
|---|---|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2,030.04 |
| 存货跌价准备 | 38,453.91 |
| 合计 | 40,483.95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合计为 40,483.95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40,483.95 万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本次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相关决策程序

(一)该事项已经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该事项已经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计提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三)该事项已经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

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后的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四)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00823 公司简称:世茂股份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世茂股份 | 600823 | 万象集团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俞峰 | 蔡柳 |
| 电话 | 021-20203388 | 021-20203388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潍坊西路 55 号上海世茂大厦 6 楼 | 上海市浦东新区潍坊西路 55 号上海世茂大厦 6 楼 |
| 电子信箱 | 600823@shimaoco.com | 600823@shimaoco.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38,300,697,958.56 | 142,983,457,047.13 | -3.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5,436,471,737.09 | 25,809,346,744.87 | -1.44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3,579,385,800.53 | 11,901,053,216.66 | -69.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8,419,992.51 | 1,143,304,612.76 | -130.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61,777,652.99 | 1,115,573,418.26 | -132.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27,461,375.33 | 2,479,887,822.78 | 1.9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6 | 4.29 | 减少 5.65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30 | -130.4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30 | -130.48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43,496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绿盈国际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43.73 | 1,640,520,000 | 0 | 无 | 0 |
| 西藏世茂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77 | 704,216,653 | 0 | 质押 | 704,216,653 |
| 上海世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64 | 399,238,342 | 0 | 质押 | 399,238,342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55 | 95,619,919 | 0 | 无 | 0 |
|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黄浦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国有法人 | 1.15 | 43,173,459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3 | 19,771,515 | 0 | 无 | 0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 其他 | 0.38 | 14,251,346 | 0 | 无 | 0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 其他 | 0.32 | 11,840,362 | 0 | 无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1 | 11,591,539 | 0 | 无 | 0 |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 其他 | 